股票代码：002827　　股票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19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变更的会计政策，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12月19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 ""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 ""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 ""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 "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的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属于自主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18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6年度，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争民爆"）子公司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运输"）拟与关联方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的孙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股份"）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4,800万元。

（二）董事会审批情况

前述关联交易已提前分别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庄存伟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珍为藏建集团副总经理，回避了表决，本次新增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由于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的控股股东均为藏建集团，交易方属于公司关联法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内容的基本情况及交易金额

交易对手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高争股份	提供运输服务	4,800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红路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21,584.024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7109161282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争股份为藏建集团的孙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西藏拉萨市堆龙德庆县乃琼镇加木沟

成立日期：2001年1月20日

历史沿革：源于1960年拉萨水泥厂，2001年改制为股份公司，2007年并入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历经六十余年发展，成长为西藏水泥行业龙头与国家重大工程核心建材供应商。

主要业务：水泥生产与销售。

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23-2025年，高争股份业绩稳增、产能优化、技术突破、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深度受益西藏境内大型工程，成为高原建材龙头与绿色低碳标杆企业。

高争股份最近一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479,002.65	388,966.11	155,642.50	15,014.14

注：关联方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尚未披露，尚不能提供。

经营范围：建材、釉面墙地砖的生产、销售；矿产品销售；水泥直销、批发、零售；矿山石灰石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高争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藏建集团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高争股份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高争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高争运输根据高争股份生产工作需要，提供运输服务，完成高争股份所需运输任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决策制度》规定，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本次有关交易均根据拉萨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价格，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高争运输拟与高争股份签订水泥运输服务框架协议，高争运输根据高争股份需求，向高争股份提供运输服务，负责高争股份部分项目的水泥运输工作，预计产生运输费用4,800万元。

1.运输服务及范围：

（1）货物品类：水泥袋、散装水泥、原材料（熟料、石膏、石灰石）；

（2）运输范围：从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厂区运输至指定项目工地；

（3）实际运输过程中，非高争运输原因导致运输线路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并报采购人确认后，重新核定运输里程，并参考高争运输报价清单运费单价调整合同价格；

（4）对受施工影响地段的交通采取保通措施，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格内；实际运输过程中，非高争股份原因导致运输线路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并报采购人确认后，重新核定运输里程，并参考高争运输报价清单运费单价调整合同价格；

（5）公路运输费中柴油费的调整按照西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拉萨地区柴油价格波动幅度进行调整，当柴油信息价波动幅度在±5%（含）范围内时，运杂费单价不作调整，当供应月柴油信息价波动幅度超出±5%范围时，对超出±5%以外部分进行调整；

（6）货物规格及数量：每次运输的货物规格、数量、质量标准以高争股份和收货方签字对账单为准，高争运输应严格按照通知单要求装载、运输。

2.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1）运输价格：运输费用为固定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经双方协商后做相应调整，未经高争股份书面同意，高争运输不得擅自调整。

（2）结算方式：每月25日前，高争运输提交上月运输结算资料（含发货通知单、收货凭证、发票等），高争股份审核无误后，在次月通过银行转账、承兑汇票支付对应款项（或者依据框架协议内容进行结算，或者待项目方付给高争股份后，再付给运输单位）。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公司与关联方定价是根据市场原则，经公开招投标、询比价等交易程序，再与关联公司反复进行商业谈判所确定的，充分体现了各方的商业利益，完全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上述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必要性，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藏建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金额合计为1,253.40万元。

序号	关联单位名称	关联交易金额（单位/元）	发生单位
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15,929.2	西藏高争制氧有限公司
2	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77,066.28	高争民爆
3	西藏天惠人力资源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9,313,453.26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4	西藏藏建投资有限公司	333,425.72	高争民爆
5	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394,116.38	高争运输
合计		12,533,990.84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高争运输拟与关联方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没有侵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此项关联交易是合理的。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17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6年4月27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胡晓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石科红、张晓蕾、罗乃鑫、王乐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文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经营情况，预计2026年度将与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孙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4,800万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经公司董事会研究表决同意公司《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分别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庄存伟先生作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珍女士作为藏建集团副总经理回避表决本议案。

《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16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4,821,355.89	304,096,639.27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70,134.77	17,623,939.07	-4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81,117.25	14,008,493.99	-3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45,285.17	94,243,401.95	-127.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3	0.0639	-4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3	0.0639	-4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1.88%	-1.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89,120,342.25	2,880,482,583.49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79,676,248.71	1,066,921,709.14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46.27%，主要影响因素如下：一是其他收益中收到政府补助类同比减少。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522万元。2025年一季度，公司合计收到各类政府专项奖补资金550.81万元，涵盖高质量发展资金235万元、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资金250万元、工业总产值奖补30万元，科技创新券服务补贴资金5万元、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补贴资金20万元、研发费用财政奖励资金8.83万元，加上其他小额奖补资金合计550.81万元。2026年一季度末收到以上项目奖补资金。二是期间费用同比有所增加。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92万元，核心原因系本年度完成收购黑龙江海外民爆器材有限公司，新增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合计538万元，成本端刚性增加，进一步压缩整体盈利空间。三是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冲减金额同比有所减少。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27.70	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820.44	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72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520.60	主要是对外捐赠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571.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15.96	
合计	189,017.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70,134.77	17,623,939.07	-46.27%	主要是由于：一是收到的政府补助类同比减少；二是期间费用同比有所增加，核心原因系本年度完成收购黑龙江海外民爆器材有限公司，新增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三是2025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较好，信用减值损失冲回同比去年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81,117.25	14,008,493.99	-33.75%	主要是由于：一是期间费用同比有所增加，核心原因系本年度完成收购黑龙江海外民爆器材有限公司，新增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二是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冲减金额同比有所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45,285.17	94,243,401.95	-127.42%	主要是由于经营性现金流出大于流入。1、子公司回款同比去年减少；2、子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3	0.0639	-46.32%	主要是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引起每股收益同时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3	0.0639	-46.32%	主要是上述利润下降，引起稀释每股收益同时下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38%	158,980,994	0	不适用	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2,490,77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9%	795,235	0	不适用	0
赵建国	境外自然人	0.27%	750,000	0	不适用	0
刘璇璇	境外自然人	0.23%	636,500	0	不适用	0
周益民	境外自然人	0.19%	538,400	0	不适用	0
朱靓靓	境外自然人	0.19%	514,400	0	不适用	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7%	479,697	0	不适用	0
公剑	境外自然人	0.14%	400,000	0	不适用	0
梁滨	境内自然人	0.14%	388,2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58,980,994	人民币普通股	158,980,994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2,490,770	人民币普通股	2,490,7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5,235	人民币普通股	795,235
赵建国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刘璇璇	63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36,500
周益民	5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400
朱靓靓	514,400	人民币普通股	514,40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479,697	人民币普通股	479,697
公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梁滨	3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璇璇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36,5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636,500股公司股票；股东周益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38,4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538,400股公司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深化产业结构布局，顺应民爆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满足区域市场需求，有效破解产能瓶颈，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收购黑龙江海外民爆器材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藏建投资共同以现金方式购买海外集团持有的海外民爆100%股权。其中高争民爆以现金34,170.00万元购买标的公司67%股权，藏建投资以现金16,830.00万元购买标的公司33%股权，交易完成后，高争民爆取得海外民爆控制权，海外民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在履行完董事会审议程序后，2025年12月24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26年1月10日，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6年1月13日，海外民爆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持股比例为本公司持股67%，藏建投资持股33%。

截至2026年3月27日，本公司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063,404.56	648,775,884.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088,198.23	45,864,652.04
应收账款	1,050,005,517.47	1,102,963,106.12
应收款项融资	58,345,370.51	52,735,877.85
预付款项	9,049,458.73	3,474,360.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120,983.01	19,897,215.35
其中：应收利息		152,611.1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285,976.96	127,161,935.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0,441,349.43	36,769,694.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74,560.00	40,511,166.60
流动资产合计	1,800,474,818.90	2,078,153,892.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56,109.48	14,756,109.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48,394.33	776,766.26
固定资产	599,539,976.11	604,147,387.50
在建工程	29,514,342.38	28,636,57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629,673.81	10,189,751.11
无形资产	576,645,628.06	86,018,912.9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019,249.77	14,019,249.77
长期待摊费用	14,456,038.94	15,034,84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65,656.73	25,586,47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0,453.74	3,162,615.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8,645,523.35	802,328,691.32
资产总计	3,089,120,342.25	2,880,482,58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988,938.04	189,782,848.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	
应付账款	215,114,768.73	283,723,230.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31,020.82	9,323,092.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325,530.26	84,868,965.60
应交税费	13,642,471.51	22,313,343.20
其他应付款	40,161,959.80	39,149,663.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7,158,381.20	493,928,164.19
其他流动负债	19,353,312.66	21,589,421.21
流动负债合计	1,013,576,383.02	1,144,678,729.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5,323,636.36	363,843,936.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26,925.32	4,388,473.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11,3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4,533.91	1,833,25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19,524.25	7,194,894.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634,619.84	380,671,863.03
负债合计	1,556,211,002.86	1,525,350,59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7,046,000.00	277,04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0,713,351.87	299,637,361.25
减：库存股	15,041,480.00	15,041,4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352,287.90	10,143,873.72
盈余公积	94,817,041.92	94,817,041.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9,789,047.02	400,318,91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676,248.71	1,066,921,709.14
少数股东权益	453,233,090.68	288,210,28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2,909,339.39	1,355,131,99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89,120,342.25	2,880,482,583.49

法定代表人：余文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媛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4,821,355.89	304,096,639.27
其中：营业收入	304,821,355.89	304,096,639.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8,883,101.22	300,801,528.97
其中：营业成本	232,563,030.77	232,163,633.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5,093.13	1,035,271.21
销售费用	10,528,214.88	12,244,496.14
管理费用	46,455,710.95	44,534,238.32
研发费用	5,756,394.77	8,065,159.66
财务费用	2,034,656.72	2,758,730.35
其中：利息费用	4,987,366.68	5,150,357.58
利息收入	-2,952,709.96	-2,391,627.23
加：其他收益	417,437.87	5,635,442.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2.22	-202,60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0,868.32	6,700,764.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777.43	96,226.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60,273.77	15,524,936.31
加：营业外收入	13,915.21	8,083.77
减：营业外支出	57,665.81	1,515,94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16,523.17	14,017,079.08
减：所得税费用	2,977,716.18	3,430,17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8,806.99	10,586,904.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8,806.99	10,586,904.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0,134.77	17,623,939.07
2.少数股东损益	-4,831,327.78	-7,037,034.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8,806.99	10,586,90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70,134.77	17,623,939.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31,327.78	-7,037,034.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43	0.06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43	0.06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余文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媛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2,344,494.18	391,235,172.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68,699.66	21,065,39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013,193.84	412,300,56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864,183.67	176,106,35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06,110.31	83,812,50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87,958.69	30,072,84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226.34	28,065,46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858,479.01	318,057,16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5,285.17	94,243,40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611.11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3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53,761.11	3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2,641.15	11,068,50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4,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5,969,089.27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341,730.42	37,442,50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87,969.31	-5,442,50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647,151.45	168,932,568.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647,151.45	168,932,568.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683,607.48	81,344,02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97,369.48	31,366,26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80,976.96	112,710,29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66,174.49	56,222,27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467,079.99	145,023,17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509,984.28	534,358,58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042,904.29	679,381,758.99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以期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全体股东创造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范围

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券商集合理财产品、专户理财产品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决议有效期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六）信息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收益等，将在年度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短期的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变化进行调整，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以上资金额度内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

2、公司已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1）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理财产品（不超过12个月），是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理财产品收益率一般会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利率，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以及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不超过12个月），能够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将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和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但鉴于理财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对投资进展情况继续关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授权事项概述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授权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票"）的条件，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融资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和价格区间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资本公积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金额，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会授权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报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安排。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于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九）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十）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决定发行时机等；

3、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在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等；

8、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时，可以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或终止实施，或者按照新的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办理与本次发行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议案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融资需求及市场情况，决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和实行时间，且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118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福春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421人，代表股份数1,028,855,4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959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2人，代表股份数997,242,3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08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419人，代表股份数31,613,1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07%。

（2）公司9名董事、2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获得通过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关于申请变更公司业务范围的议案》	1,027,190,722	99.8382%	366,541	0.0356%	1,298,229	0.1262%	是

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继红、赵怀亮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